

工作部署，坚持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依法履职、依法行政水平持续提升，县域法治建设先行优势逐步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领跑优势，群众在法治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

一、2023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市场发展优势显著激活

全面贯彻《鄂尔多斯市打造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4.0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今年，聘请第三方评估公司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及行风问题整治问卷调查，客观、准确了解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对全旗营商环境改善的评价和诉求，找问题、补短板，助力全旗营商环境再优化再升级。截至2023年9月底，全旗新增市场主体5436户，总量达到35499户，同比增长23%。

一是促进市场经济发展壮大。认真落实市、旗招商引资工作安排，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优势，助力招商引资项目“引得进、留得住、效益好”。自主引进1家企业（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2亿元，并给予2家企业（中煤西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和国电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市场主体准入等方面的服务指导，有力推进市场主体培育发展；重点推进“个转企”“分转子”工作，建立完善培育库、简化登记程序、加强转型衔接、提供高效服务，全链条帮扶推动市场主体转型升级。为提振消费，有效提升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发放了两轮

电子消费券，带动消费1082.5万元。二是深入企业“双向”便利。以提高审批效率、压缩审批时限、优化审批服务为重点，认真落实“两优”专项行动；推行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实现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全覆盖；开展“证照联办”“一照多址”改革、企业变更登记“一件事”改革，持续推行“承诺制+容缺办”服务机制；全面推行标准化智能审批，实现“网购式”智慧开办企业；建立企业注销疑难登记事项定制化服务机制，实现“不见面注销”，进一步提高了企业退出质量和审批效率；推行歇业备案制度，帮助企业降低存续成本，提升恢复发展能力。截至目前，累计有6197户企业通过全程电子化办理设立登记业务，市场主体设立登记网办率达97.7%，市场主体网办率达91.6%。三是着力优化事中事后监管。制发了《伊金霍洛旗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和《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开展部门联合抽查194户，部门内抽查1008户，健全“信用+智慧”监管机制，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全旗政府部门涉企信息进行统一归集公示。截至目前，归集公示涉企信息1.9万余条，为9368户市场主体办理信用修复，企业年报率达91.73%。

（二）市场环境健康公平有序

聚焦民意最盼、风险较突出的重点领域，统筹推进“铁拳”“强监管严执法重处罚行动年”“制止餐饮浪费”、涉企违规收费、虚假违法广告、打击长江野生渔获物、自建房安全、加油机

作弊、茶叶过度包装等专项整治行动，全力整治市场乱象，截至目前，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96件，结案153件，罚没款268.4万元。

一是综合行政执法有力规范。紧紧围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要求，抓住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行政执法案卷评查，通过“划分责任”“指导+审核”模式，双重保障案件办理严谨性，7月中旬市司法局举办的全市案卷评查中，我局代表伊金霍洛旗选送的1卷处罚案卷被评为满分案卷。10月中旬自治区市场监管局举办的全区案卷评查中，我局选送的1卷案卷被评为优秀案卷。建成执法办案审议智能集成会议室（案件会议室、案件处理室、听证室），实现了现代信息技术与综合行政执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探索执法培训新模式，配套执法办案工具用书，创新推出执法知识“周周补”赋能卡，补充执法办案的知识盲区，提升依法办案水平。二是公平竞争机制不断健全。持续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组织召开全旗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统筹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积极营造商业秘密协同保护环境，加强指导、培育标杆，为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今年以来，新培育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单位2家，1起房地产企业虚假宣传案件入选自治区竞争典型案例。三是消费者合法权益全程保障。构建消费维权链式服务体系，打造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消费“维权链”，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闭环机制。优化接诉即办审批流程，开展接诉即办已

处理工单“回头看”行动，突出问题导向，举一反三，充分利用有效手段解决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诉求。今年以来，建设消费维权服务站29家，ODR企业1家，创建“放心消费示范街区（商圈）”3处，共受理12315、12345平台工单2758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57.8786万元。

（三）“四大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坚决贯彻“四个最严”要求，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创新监管方式，坚守安全底线。2023年，全旗1920家市场主体入驻风险管控平台，主体自查和监督检查率均达到100%，有效保障了“四大安全”。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稳步提升。不断加强食品全链条监管，持续压紧压实“两个责任”，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自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部署实施以来，全旗810名包保干部共包保6065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今年三季度包保主体上传率、包保主体分配率、承诺书/责任清单上传率、包保主体督导率均达到100%，督促44家大中型企业配备食品安全总监，4180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设立食品安全员，“两年全覆盖”目标基本实现；全市范围内率先打造餐饮食品安全放心消费示范街区，创造性构建“暖城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和集餐饮单位食品安全管理情况、消费维权服务于一体的“食安e站”，实现风险隐患全面智控。截至目前，已完成胜达西悦城商圈示范街打造，建设大中型餐饮服

务单位“样板间”13家。全旗餐饮单位“明厨亮灶”率达98%以上；认真落实食品生产“千企万坊”帮扶行动，助推行业提档升级；深入开展“两专一单”“过期食品”“净化校园食品护幼行动”等专项行动，累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5703户次，隐患整改率达100%；强化食品监督抽检力度，截至目前，完成监督抽检1016批次，合格率达96%。

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切实增强。建立健全药品安全风险会商机制，严厉打击制售假药劣药、哄抬价格、囤积居奇、皮下注射“妆”字号化妆品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领域和违法行为，检查各类药品和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385家次，累计排查整改问题30余项；持续推行医疗器械经营单位信用等级评定和分级分类管理，实行“差异化监管”；聚焦“安全用妆、共治共享”主题，累计开展安全用妆科普知识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等活动3场次，举办化妆品法规宣贯培训1场次；强化“两品一械”不良反应监测，收集药品不良反应病例350例，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27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122例；全面推广“药安封签”，进一步规范药品经营企业的网络销售行为，保障了网售药品质量安全。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持续强化。探索出“目标责任、隐患治理、精准监管”机制和工作路径，高质量推进特种设备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建立目标责任机制，重新修订了《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责任制》，制发了《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工作人员职能划分及责任分解清单》

《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隐患自查手册》等，进一步理清权责清单，夯实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基础；建立隐患治理机制，加大对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两员”“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情况的监管力度，严格落实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主体责任，并以“盟市交叉互检”“旗区互查”“联合执法”“专家巡查”等形式，全面排查治理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隐患；建立精准监管机制，强化智慧赋能，充分运用信息化平台预警数据指导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实现特种设备超期未检动态清零，并依托鄂尔多斯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对气瓶充装环节实行全链条闭环溯源管理。截至目前，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440家次，排查发现并督促整改隐患191项，隐患整改率85%。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断深化。制定了《伊金霍洛旗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目录(2023年版)》，组织开展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266批次（其中，配合上级部门监督抽查157批次）；开展了电动自行车、烟花爆竹、燃气具、消防产品等专项整治，发现问题隐患19项，问题整改率100%。加强获证企业证后监管，对全旗10家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进行摸排检查，对9项隐患及时整改形成闭环，对6家存在问题的企业开展质量帮扶，有效保障获证企业产品质量安全。

二、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市场监管重要论述，以及《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紧扣“两件大事”和“三个四”目标任务，聚焦全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和市场监管系统重点工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主动融合新发展格局，坚持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统筹做好市场监管领域各项工作。

（一）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服务经济社会高效发展

坚定不移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之策，对标先进，主动服务，全方位、多层次、多维度助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不断迈向新台阶、走向新征程。

一是便利企业准入退出。继续推行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许可证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证照联办”，一体化实现“准入”又“准营”，在最大程度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的同时，减少企业跑动次数，极大降低企业成本。二是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持续贯彻落实自治区、市、旗招商引资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要求，以“增总量、保存量、提质量”为目标，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培育壮大市场经营主体数量；加大市场主体梯度培育，通过明确重点支持对象、简化行政审批手续、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等举措大力支持“个转企”“分转子”工作纵深推进，切实为市场主

体发展注入新动能。三是不断加强信用监管。筑牢信用监管基础。强化监测预警能力，提升监管精准性和靶向性。完善信息公示制度，规范“黑名单”管理，推进信用联合惩戒。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提升双随机抽查、联合双随机检查比例。

（二）以行政执法办案为利器，净化市场经济发展土壤

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持续深化改革，使决策更科学、监管更到位、服务更优质，探索优化服务型依法行政执法效能路径。

一是加强市场监管法治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逐步补充完善全旗市场监管法治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执法监管行为和案件查办流程，推进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有效落实行刑衔接和会商制度，着眼构建“优势互补、分工协作、齐抓共管”的大监管格局；改进执法方式，推行柔性执法，拓宽包容审慎的监管范围，营造宽松和谐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二是强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一）以安全持续发展为前提，严守“四大安全”监管底线。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全面压紧压实责任链条，深刻吸取杭锦旗“9.7”事故、札萨克镇“10.19”事故教训，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守牢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底线，筑牢民生安全屏障，全力以赴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一是以让百姓吃得“放心”“安心”“舒心”为根本目的，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能力水平。一要扎实做好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内蒙古自治区食品安全示范旗县验收工作，严格对照内蒙古自治区食品安全示范旗县评价细则，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80分以上，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知晓率达85%以上；二要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按照“一年打基础，两年全覆盖，三年见成效”的责任落实目标，把落实“两个责任”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层层部署、全力推进；充分发挥食药安办职能作用，紧盯地方党委、政府和食品企业中的“关键少数”，深入推进责任落实不停步、不松劲。三要强化食品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全力开展农批市场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建设，推动农产品批发市场提档升级。四要全面推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放心消费示范创建工作，在今年工作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工作效能，做好现有样板街区、店的持续维护，将优秀做法经验在全旗各市场监管所（分局）推广，并结合各辖区地域特点打造不同定位的示范街、店。五要充分发挥食品抽检技术检测手段，精准排查食品安全隐患，针对食品安全风险易发高发、群众反映强烈的区域和行业，加大抽检力度，持续推进食品安全快检驿站建设，不断完善食品安全快检网络体系。

二是以风险隐患管控、药品质量保障为目标，始终把药品安全牢牢抓在手中。扎实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聚焦“防风险、查办案件、提升能力”三大任务，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全方

位筑牢药品安全底线。以特殊药品，医疗机构蒙药制剂、医疗器械、中药饮片、网售药械药品、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儿童及特殊用途化妆品等重点品种，以农村牧区、城乡结合部、医疗机构等重点区域开展专项行动，对重点品种、重点领域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全力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市场安全；强化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水平，统筹开展风险会商工作，推进风险监测、风险分析结果常态化运用。

三是以落实“四项重点”工作任务（即清仓见底、精准登记、应检尽检、智慧化监管全覆盖）为抓手，突出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全面开展特种设备日常和专项检查工作，防范和遏制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聘请专业技术力量，开展化工、采气厂、电厂重点企业以及电梯维保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集中排查；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压力管道、高压气瓶、小型锅炉等专项整治，严厉查处未登记使用、超期未检、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强化重点场所、重点时段、重大活动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实战演练，加强特种设备监察队伍建设，强化专业监察员培训。

四是以社会关注度高、关乎民生的产品为检测重点，有力打造产品质量安全隐患“闭环”管理和“动态清零”的新模式。深入企业“把脉问诊”，实施精准质量帮扶、靶向施策，织密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防护网；持续推动工业产品日常监管工作，完善产品质量三级责任清单、定期调度机制和质量安全监管制度，推行

网格化台账管理；继续加大18类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燃气安全专项整治APP信息录入工作；紧盯重要消费品等重点工业产品，强化质量监督抽查，进一步完善不合格产品闭环处置机制，做好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

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1月10日



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印发
